

課程大綱

課程名稱	智慧城市發展導論	
授課時間	2021/7/1(四)至2021/08/31(二) 每週二 9:10-12:00、13:10-16:00，共54小時。	
學分數	3學分(認列於110學年度第1學期)	
修課人數	16人(最低開班人數5人)	
限修條件	智慧城市碩士學位學程準研究生	
課程描述	本課程為智慧城市碩士學位學程之先導啟發課程，由城市的設計、規劃與經由資訊網絡、感測物聯以各項智慧化服務作為智慧城市的實踐工具，故本課程擬從智慧城市的定義、發展及實踐工具的應用作為本課程的重點，引導學生了解智慧城市的內涵及建置方法。	
評量方式	平時評量:30%；期中簡報:35%；期末簡報35%。	
課程大綱	第1周	課程介紹與智慧城市概述
	第2周	智慧城市領域介紹
	第3周	智慧城市科技發展介紹
	第4周	智慧城市科技發展介紹
	第5周	期中簡報
	第6周	智慧城市主題與案例
	第7周	智慧城市專題實作
	第8周	智慧城市專題實作
	第9周	期末簡報
注意事項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教師授課鐘點擬申請採計為110-1基本鐘點。 2. 本課程學分採計於110學年度第1學期，同學於暑期完成修課、考試及評分，不需另外繳交學分費。通過考核的同學在110-1註冊繳交學分費後，將取得3學分；如果沒有完成註冊繳費而遭到取消學籍，則無法取得學分。 3. 修習本課程的同學，如無故缺課將影響課程評分。 	